

2018 年  
越秀区环保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越秀区环保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十二、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越秀区环保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越秀区环境保护局是区政府主管环境保护的工作部门。

根据越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越府办[2010]56号），越秀区环境保护局主要职能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拟订全区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辖区水体、土壤、大气、噪声、危险废物等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协调组织重大环境突发污染事件应急工作，调查处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

（3）承担落实全区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制定并组织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核发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监督有关单位落实减排任务。

（4）组织、指导排污费的征收、管理和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

（5）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区政府委托组织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管理权限审查综合性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建设项

目实施污染防治“三同时”（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

（6）指导、协调、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组织开展对生态功能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环境保护工作；推进开展清洁生产工作。

（7）受区政府委托编制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并协调、指导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8）负责民用核技术应用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协调辖区内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

（9）负责环境监察、监测、统计等工作；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察、监测信息系统；组织编制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辖区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和重大环境信息等。

（10）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推广环保应用技术示范工程；组织开展环境保护对外交流与合作。

（11）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协调和监督绿色社区、生态低碳环保社（小）区、绿色学校和国际生态学校的创建工作。

（12）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污收费等各项环境管

理制度。

(13)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环保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一)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测站）。

(二)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本部门局本级设有 4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监察科）、规划建设科、综合监督管理科（辐射与总量控制科）、越秀区环境保护局执法监察大队，局本级行政编制 10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25 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4 名；下属单位无内设机构，配事业编制 25 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1 名。

### 1、内设机构情况：

(1) 办公室（监察科）：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息、保密、修志、政务公开、财务、资产管理等机关日常工作；制定机关内部各项规章制度，并监督、检查贯彻执行情况；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党务、纪检、监察、劳动工资、福利、医疗、计生、离退休人员服务和工青妇以及其他行政事务工作；负责后勤保障等行政事务性工作；协助环保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处理并回复市、区人大提案和政协议案；负责组织环保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

的推荐工作；完成环保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2) 规划建设科：负责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与核准；负责权限内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贯彻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污染防治“三同时”制度；组织编制全区环境功能区划，拟定全区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制定城区可持续发展纲要及城区建设规划；组织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管理权限审查综合性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开展对生态功能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环保科学研究、推广应用环保技术示范工程；完成环保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综合监督管理科（辐射与总量控制科）：负责组织和监督环保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组织落实依法治理工作；组织、协调环境污染治理和控制；监督并组织实施全区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负责全局业务性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综合分析报告、政务信息及其他有关业务方面的文字材料；负责环保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及其他法律事务；负责普法、环境统计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污染源普查工作；组织开展绿色社区、绿色学校和环保生态示范小区的创建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环保宣教工作；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总量控制计划和工作方案；统筹和组织开展环境污染突

发应急事件处置工作；负责全局行政效能监察工作；完成环保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4）越秀区环境保护局执法监察大队：依法对辖区内排污单位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负责对环境污染事故、纠纷以及信访案件的调查处理；负责对建设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以及限期治理项目完成治理任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负责排污申报核定以及排污费的征收工作；对机动车排气污染实施监督检查，对超标排放的车辆实施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完成环保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2、人员构成情况：

2018年部门总编制数60名，其中：行政编制35名、事业编制25名。

在职实有人员64人，比上年增加了3人。其中：行政实有人员34人、事业实有人员25人、工勤人员及其他长期聘用人员5人。

离退休人员26人，与上年持平。其中：离休0人、退休26人。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 预 算	项 目	2018 年 预 算
一、预算拨款	2726.6	一、基本支出	1695.37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1131.12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b>本 年 收 入 合 计</b>	<b>2726.6</b>	<b>本 年 支 出 合 计</b>	<b>2826.49</b>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结转下年	
七、上年结转	99.89		
<b>收 入 总 计</b>	<b>2826.49</b>	<b>支 出 总 计</b>	<b>2826.49</b>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26.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26.6
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726.6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七、上年结转	99.89
收入总计	2826.49

##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695.37
工资福利支出	1300.55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8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96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1131.12
日常运转类项目	459.79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571.84
其他类项目	22.7
科技研发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37.79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1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专项业务类项目	
因公出国（境）项目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29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2826.49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出总计	2826.49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26.60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26.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2726.6	本年支出合计	2726.6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26.6	1695.37	1031.2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8	195.0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08	195.08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41.32	141.32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3.76	53.76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	27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27	27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 出	27	27	
[211]节能环保支出	2034.57	1006.34	1028.23
[2110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23.94	1006.34	117.6
[2110101]行政运行	1006.34	1006.34	
[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		29.2
[2110104]环境保护宣传	29		29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 务支出	59.4		59.4
[21102]环境监测与监察	10.99		10.99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支出	10.99		10.99
[21103]污染防治	262.75		262.75
[2110301]大气	262.75		262.75
[21111]污染减排	636.89		636.89
[2111101]环境监测与信息	324.89		324.89
[2111102]环境执法监察	312		312
[213]农林水支出	3		3
[21305]扶贫	3		3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3		3
[221]住房保障支出	466.95	466.95	
[21102]住房改革支出	466.95	466.95	
[2110201]住房公积金	156.35	156.35	
[2110203]购房补贴	310.6	310.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计			1695.37
类	款		类	款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0.55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1	基本工资	734.54
				02	津贴补贴	337.18
				03	奖金	
	02	社会保障缴费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48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03	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公积金	156.35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	伙食补助费	
				14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86
	01	办公经费		01	办公费	64.00
				02	印刷费	
				04	手续费	
				05	水费	
				06	电费	
				07	邮电费	
				08	取暖费	
				0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14	租赁费	

			28	工会经费	21.57
			29	福利费	34.04
			39	其他交通费用	43.13
	01	办公经费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	会议费	15	会议费	
	03	培训费	16	培训费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05	委托业务费	03	咨询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06	公务接待费	17	公务接待费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09	维修(护)费	13	维修(护)费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2	基础设施建设	05	基础设施建设	
	03	公务用车购置	13	公务用车购置	
	06	设备购置	02	办公设备购置	
			03	专用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	物资储备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22	无形资产购置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1	基本工资	
			02	津贴补贴	
			03	奖金	
			07	绩效工资	
			13	住房公积金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办公费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96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	抚恤金	
			05	生活补助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9	奖励金	27.00
	02	助学金	08	助学金	
	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5	离退休费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191.96
			03	退职（役）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 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计			1031.23
类	款		类	款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	伙食补助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3.13
				01	办公费	44.30
				02	印刷费	8.50
				04	手续费	0.40
				05	水费	0.80
				06	电费	1.40
				07	邮电费	5.10
				08	取暖费	
	01	办公经费		09	物业管理费	76.10
				11	差旅费	0.30
				14	租赁费	29.20
				28	工会经费	
				29	福利费	
				39	其他交通费用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2	会议费		15	会议费	4.00
	03	培训费		16	培训费	10.90
				18	专用材料费	9.50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05	委托业务费		03	咨询费	
	05	委托业务费		26	劳务费	63.00
				27	委托业务费	628.64
	06	公务接待费		17	公务接待费	0.90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09	维修(护)费		13	维修(护)费	0.5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9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65.0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2	基础设施建设		05	基础设施建设	
	03	公务用车购置		13	公务用车购置	17.00
	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9	土地补偿	
			10	安置补助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12	拆迁补偿		
	06	设备购置		02	办公设备购置	11.50
			03	专用设备购置	25.50	
		设备购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7	大型修缮		06	大型修缮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	物资储备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22	无形资产购置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办公费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1	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02	资本性支出（二）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07		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10.00
	01	费用补贴		04	费用补贴	
	02	利息补贴		05	利息补贴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0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312	01	资本金注入	
				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0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	抚恤金	
				05	生活补助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9	奖励金	0.20
	02	助学金		08	助学金	
	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0
599		其他支出	399		其他支出	
	99	其他支出		99	其他支出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预算
行政经费	1731.79
“三公”经费	33.9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3
1. 公务用车购置	17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9
会议费	4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1,695.37	1,695.37	1,695.37				
一、工资福利支出	1300.55	1300.55	1300.55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776.37	776.37	776.37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524.18	524.18	524.18				
二、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86	175.86	175.86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106.8	106.8	106.8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69.06	69.06	69.06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96	218.96	218.96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154.79	154.79	154.79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64.17	64.17	64.17				
四、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说明及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131.12	1,031.23	1,031.23				99.89	
一、日常运转类项目	459.79	452.20	452.20				7.59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356.68	349.2	349.2				7.48	用于保障本部门日常运转需求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103.11	103	103				0.11	
二、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571.84	524.34	524.34				47.5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552.04	504.54	504.54				47.5	用于购买保安服务、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污染源普查服务等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19.8	19.8	19.8					用于购买保安服务
三、其他类项目	22.70	22.70	22.70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22.7	22.7	22.7					用于保障污染源普查工作需求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四、基本建设类项目	37.79	21.99	21.99				15.8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37.79	21.99	21.99				15.8	用于科普基地建设及标准化建设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五、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10	10	10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10	10	10					用于对企业进行环境污染治理的补助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六、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29						29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29						29	用于环保信息管理系统开发建设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其他资金
<b>合 计</b>	<b>604.92</b>	<b>549.94</b>	<b>54.98</b>
货物类采购	25.6	25.6	25.6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25.6	25.6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工程类采购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服务类采购	579.32	524.34	54.98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559.52	504.54	54.98
广州市越秀区环境监理站	19.8	19.8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 年预 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029001	越秀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业务技术服务	224.89	开展越秀区第二次污染源普查工作	按国家、省、市的部署要求,按时间节点落实越秀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制定越秀区污染源普查方案。</li> <li>2.开展 2 场宣传培训会。</li> <li>3.开展清查建库、入户调查、数据采集、数据汇总等工作,建立普查单位数据库。</li> </ol>
029001	越秀区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	310.25	越秀区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	为加强扬尘污染防治,降低环境空气中颗粒物浓度,改善提升越秀区空气质量,越秀区环境保护局决定使用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完成 2017 年《越秀区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合同》任务,该合同款项支付率达 100%。</li> <li>2、签订 2018 年《越秀区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合同》。</li> <li>3、至少完成 2 台移动喷雾设备的工作任务。</li> </ol>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支总预算 2826.49 万元（见表 1），其中：本年收入 2726.60 万元；本年支出 2826.49 万元。

###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826.49 万元（见表 2），比上年增加 209.49 万元，增长 8.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工作任务要求增加了越秀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业务经费和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经费；支出预算 2826.49 万元（见表 3），比上年增加 209.49 万元，增长 8.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工作任务要求增加了越秀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业务经费和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经费。

###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726.60 万元（见表 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726.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26.60 万元，其中：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26.60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见表 5），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8 万元，占 7.15%；医疗卫生支出 27.00 万元，占 0.99%；节能环保支出 2034.57 万元，占 74.62%；农林水支出 3.00 万元，占 0.11%；住房保障支出 466.95 万元，占 17.13%。

按支出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695.37 万元（见表 6），比上年预算增加 223.67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因素调整；项目支出 1031.23 万元（见表 7），比上年预算增加 38.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工作任务要求增加了越秀区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业务经费和可移动式喷雾降尘服务经费。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 33.9 万元（见表 8），比上年增加 11 万元，增长 48.03%，主要原因是经报废后新购入一台执法执勤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任务和经费分别由区外办和区财政统一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 万元，增长 51.52%，主要原因是经报废后新购入一台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会议费 4 万元（见表 8），与上年保持不变。

## 六、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 1731.79 万

元（见表 8），比上年增加 393.16 万元，增长 29.37%，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整。其中：办公费 88.3 万元，印刷费 8.50 万元，邮电费 5.10 万元，差旅费 0.30 万元，会议费 4.00 万元，福利费 34.04 万元，日常维修费 0.50 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18.3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2.2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76.1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等。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政府采购安排 604.92 万元（见表 12），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5.6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579.32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 4 辆，较 2017 年减少 4 辆，其中：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

## 九、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部门已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在预算项目入库阶段，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在申报 2018 年部门预算时，所有预算项目支出均已填报预算绩效目标。其中，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2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535.14 万元（详见表 13）。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资拨款：主要指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项目。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中央、省、市财政及各部门下拨的补助资金。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各主管部门属单位上缴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历年计提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国家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所取得的收入，是实现国家职能的财力保证，主要包括各项税收和非税收入。

十、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

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国家财政将筹集起来的资金进行分配使用，以满足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的需要。

十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各类劳动报酬和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九、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

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商业服务业支出：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金融支出：反映金融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国土海洋气象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

支出。

三十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